

**重要提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陳述，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的認可不等如對某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此乃重要文件，需要閣下立即注意。如果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尋求專業人士的建議。投資涉及風險，可能導致重大損失，因為投資回報無法保證。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所載資訊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進行所有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和所信，並沒有其他事實的遺漏會導致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華夏數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具有可變資本及有限責任且子基金之間責任分離的香港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 華夏港元數字貨幣基金

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代碼：3471（港元櫃檯）

## 華夏美元數字貨幣基金

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代碼：3472（港元櫃檯）及 9472（美元櫃檯）

## 華夏人民幣數字貨幣基金

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代碼：3461（港元櫃檯）及 83461（人民幣櫃檯）

## 華夏數字黃金ETF

上市股份類別的股份代碼：3418（港元櫃檯），9418（美元櫃檯）及 83418（人民幣櫃檯）

（各稱為「子基金」，統稱「該等子基金」）

公告

各位股份持有人：

我們作為本公司及該等子基金的基金經理，謹此通知閣下，自2026年10月26日左右（「生效日期」）起，該等子基金將作出以下變更。

### **華夏港元數字貨幣基金及華夏美元數字貨幣基金的代幣化類別股份二級市場交易**

華夏港元數字貨幣基金及華夏美元數字貨幣基金的以下代幣化類別股份（「代幣化股份」或「代幣化類別股份」）將可於由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代幣交易平台」）營運的平台內二級市場進行買賣。於生效日期，該等子基金的代幣交易平台為由Panthertrade (Hong Kong) Limited營運的PantherTrade。日後，代幣化類別股份亦可能於其他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開放二級市場交易。

為免生疑問，代幣化類別股份在一級市場的交易將繼續按照章程所載程序進行。

| 子基金        | 相關代幣化類別股份     |
|------------|---------------|
| 華夏港元數字貨幣基金 | F類港元（一級及二級市場） |
| 華夏美元數字貨幣基金 | F類美元（一級及二級市場） |

由於開放二級市場交易，該等代幣化類別股份將標示為「（一級及二級市場）」。未有開放二級市場交易的代幣化類別股份則將標示為「（僅限一級市場）」。

投資者可在代幣交易平台的交易時段內，於該平台開放交易的任何時間，直接透過代幣交易平台或經連接經紀買賣代幣化股份。投資者可使用相關代幣交易平台或連接經紀提供的指定網頁入口、專有平台、交易終端或應用程式介面（API）進行交易。透過連接經紀進行的二級市場交易，亦可能受相關連接經紀的交易時段限制。連接經紀是指獲指定在代幣交易平台上為其客戶促成代幣化股份二級市場交易的合資格分銷商。

### 代幣交易平台及連接經紀

投資者在進行二級市場交易前，必須已成功在代幣交易平台或連接經紀開立帳戶，並完成所有開戶所需程序，包括反洗錢及認識你的客戶審查。二級市場交易僅限於以下代幣化股份：(i) 直接透過代幣交易平台或經連接經紀認購的股份；或 (ii) 由一級市場的其他合資格分銷商轉移至代幣交易平台（直接或經連接經紀）的股份（此類轉讓將導致行政管理人所維持的鏈下登記冊內記錄的直接股份持有人有所變更）。

### 交易價格的釐定及做市安排

個別參與者在代幣交易平台的二級市場進行代幣化股份交易時，須以買賣雙方在該平台議定的市價成交，而非按該等代幣化股份的每股資產淨值交易。代幣化類別股份在代幣交易平台的平台內二級市場的交易，可由為該等股份提供做市服務的經紀或交易商促成（「代幣做市商」）<sup>1</sup>。基金經理、代幣交易平台及連接經紀將在其網站、網頁入口、專有平台、交易終端或應用程式介面上，公布以相關類別貨幣計值的代幣化股份近乎實時每股指示性資產淨值（「iNAV」），並一般至少每15秒更新一次，惟暫停交易期間除外。

投資者應注意，代幣交易平台只有在投資者於其在代幣交易平台或連接經紀開立的帳戶中持有足夠資金（可為法定貨幣）或代幣化股份，以履行該項交易時，才會執行該項交易。

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使至少有一名代幣做市商在代幣交易平台營運的平台內二級市場為代幣化股份提供做市服務。概括而言，代幣做市商的責任包括在平台內二級市場報出買入價及賣出價，以提供流動性，但須遵守代幣做市商與基金經理及代幣交易平台各自訂立的相關協議所載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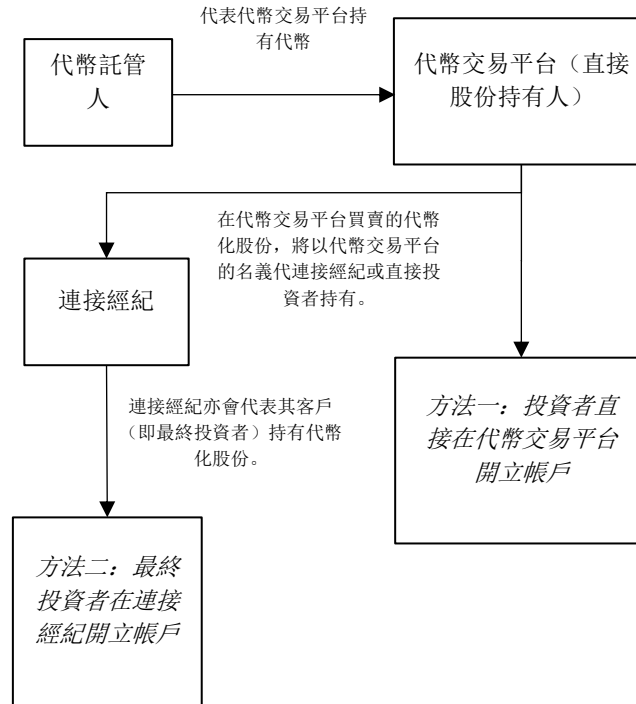
概不保證或確保做市價格的水平。代幣做市商為代幣化股份提供做市服務時，可能因買入及賣出代幣化股份的價格差異而獲利或蒙受損失。代幣做市商可自行保留其所賺取的任何利潤，且毋須向子基金交付該等利潤。

#### 於代幣交易平台進行二級市場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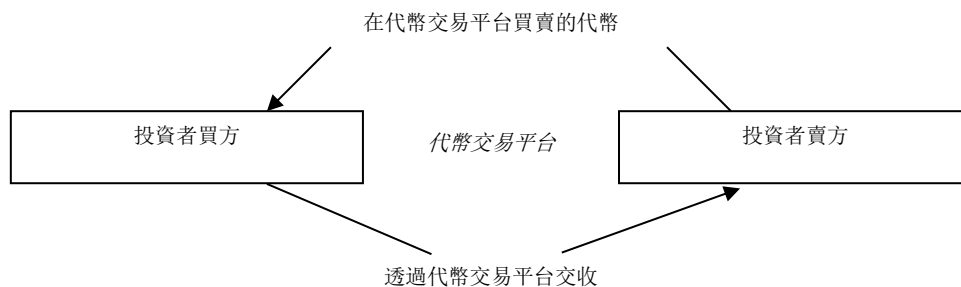
下圖說明代幣交易平台上代幣（即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擁有權：

---

<sup>1</sup> 各子基金最新的代幣做市商名單，請參閱基金經理網站及代幣交易平台的網站。



為免生疑問，當代幣化股份在代幣交易平台的二級市場進行交易時，直接股份持有人的身份不會改變（如上圖所示，代幣交易平台仍然是直接股份持有人）。該等二級市場交易將記錄為代幣交易平台分類帳上的轉移。下圖說明在代幣交易平台買入或賣出代幣（即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情況：



投資者應注意，代幣交易平台已實施波動控制機制，其中包括以待處理訂單執行前五分鐘所確立的最後自動配對成交價為基準的價格範圍，以及冷靜期。波動控制機制的詳情載於代幣交易平台網站[www.panthertrade.com](http://www.panthertrade.com)所載的交易規則（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將於代幣交易平台以附錄所列明的一種或多種貨幣交收。交收須在成交後不久進行，一般於一小時內在連接經紀及投資者於代幣交易平台開立的帳戶之間完成，惟須遵守代幣交易平台的交易規則。投資者應注意，透過連接經紀進行交易可能需要額外時間。

### 暫停買賣風險

在正常情況下，投資者可於代幣交易平台的交易時段內、平台開放交易的任何時間，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透過連接經紀進行的二級市場交易，亦可能受相關連接經紀的交易時段限制。然而，倘某一子基金任何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釐定及／或股份發行及／或贖回暫停（詳情請參閱章程附表6及「**估值及暫停－暫停**」一節），代幣交易平台的交易（以及一級市場的認購、贖回及轉換）亦可能暫停。

即使一級市場的股份認購、贖回及轉換未有暫停，代幣交易平台上的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二級市場交易亦可能在若干情況下暫停。如出現以下情況，基金經理保留暫停代幣交易平台二級市場交易的權利：(i) 無法可靠地計算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指示性資產淨值；或 (ii) 基金經理合理地認為出現會對公平定價造成重大影響、干擾做市安排或以其他方式損害二級市場投資者利益的情況。一般而言，可能導致代幣交易平台暫停交易的情況包括：預定升級及維護；不可抗力事件；無法預見的事故；重大技術故障，包括但不限於涉及法定貨幣或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交收程序的故障；重大人為錯誤；市場異常；發現重大安全漏洞；發現任何市場操縱或濫用交易行為；以及代幣交易平台認為可能損害市場公平及公正性的其他情況。

每當代幣交易平台暫停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二級市場交易，基金經理、代幣交易平台及相關連接經紀須於宣布暫停後立即在其網站、網頁入口、專有平台、交易終端或應用程式介面刊登暫停交易通知。上述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有關代幣交易平台暫停二級市場交易的詳情，請參閱代幣交易平台網站 [www.panthertrade.com](http://www.panthertrade.com)（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 其他重要資料

為免生疑問，上市類別股份與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不可互相轉換，且兩者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二級市場（上市類別股份）及代幣交易平台的二級市場（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進行交易，兩個市場各自獨立。

目前，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僅可直接透過代幣交易平台或經連接經紀進行二級市場交易。最新的連接經紀名單載於基金經理網站 [www.chinaamc.com.hk](http://www.chinaamc.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代幣化類別股份（僅限一級市場）的投資者如欲在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股份，須先將其代幣化股份轉換為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有關代幣化股份轉換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代幣化股份的轉換**」一節。

透過不支援二級市場交易的合資格分銷商投資子基金的投資者，可能須將其代幣化股份轉移至支援二級市場交易的連接經紀或代幣交易平台，方可在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股份。有關代幣化股份轉移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代幣化股份的轉讓**」一節。如對代幣化類別股份的二級市場交易及其可用性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向其連接經紀或代幣交易平台查詢。

代幣交易平台的二級市場交易安排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渠道、交易時段、交易規則、交收程序及時間安排，以及做市安排），可於其網站[www.panthertrade.com](http://www.panthertrade.com)查閱（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 **代幣化股份的轉換及轉移**

為方便投資者在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

- 已修訂該等子基金的相關條文，以容許將子基金的任何代幣化類別股份轉換為同一子基金內以相同類別貨幣計值的另一代幣化類別股份；及
- 已澄清投資者可將由一名合資格分銷商持有的代幣化股份（以代幣形式持有）轉移至另一名合資格分銷商持有。

具體而言，上述安排容許：

- 將同一子基金及相同類別貨幣的代幣化類別股份（僅限一級市場）轉換為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
- 將由不支援二級市場交易的合資格分銷商持有的代幣化股份（以代幣形式持有）轉移至另一名支援二級市場交易的合資格分銷商持有，例如連接經紀或代幣交易平台。

有關上述轉換及轉移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 **代幣化股份的轉換**

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股份持有人可將子基金的任何代幣化類別股份轉換為同一子基金內的另一代幣化類別股份，惟現有類別與新類別須具有相同的類別貨幣。代幣化類別股份與上市類別股份之間則不可互相轉換。

除非章程另有更具體規定，章程附表5所述的股份轉換程序亦適用於直接持有及／或以代幣形式持有的代幣化股份的轉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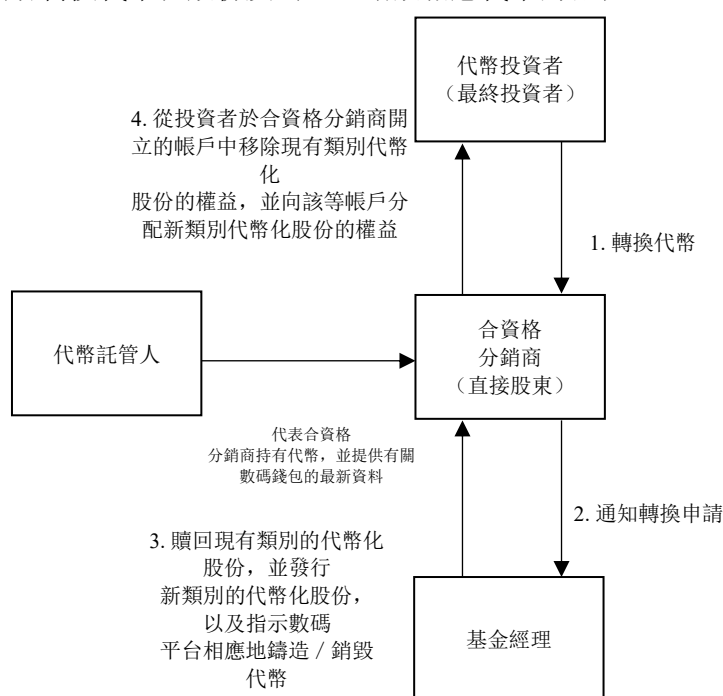
最終投資者可透過相關合資格分銷商提交轉換申請，以轉換以代幣形式持有的代幣化股份。申請可透過合資格分銷商的網頁入口、應用程式介面或其他適用方式提交，而相關合資格分銷商會在相關數碼錢包內以代名人身份代表最終投資者持有有關代幣。

如欲於指定交易日辦理代幣化股份轉換，轉換申請必須經合資格分銷商轉交行政管理人，並於相關交易截止時間或之前送達。投資者應向其合資格分銷商確認相關截止時間。於該時間後收到的轉換申請，將被視為於下一個交易日收到，並據此處理。

轉換獲確認後，數碼平台將自動執行代幣化流程，直至代表投資者所持現有類別代幣化股份數目的代幣被銷毀，並鑄造代表新類別代幣化股份數目的代幣。已銷毀的代幣將從合資格分銷商的數碼錢包中移除，而新鑄造的代幣將分配至合資格分銷商的數碼錢包。相關合資格分銷商將收到數碼錢包的更新資料，並向相關最終投資者傳達該等資料。因此，最終投資者在合資格分銷商開立的交易及託管帳戶內，現有類別代幣化股份的權益將被移除，而新類別代幣化股份的權益則將分配至該帳戶。

反映轉換確認的成交單據將於相關交易日後不遲於兩個營業日上載至數碼平台。最終投資者可透過合資格分銷商的網頁入口、應用程式介面或其他適用方式查閱該成交單據。

下圖說明最終投資者轉換代幣化股份及鑄造 / 銷毀相應代幣的流程：



就代幣化股份的轉換而言，投資者可能須支付最高相當於轉換總額3%的轉換費，惟目前將代幣化類別（僅限一級市場）轉換為代幣化類別（一級及二級市場）毋須支付轉換費。

### 代幣化股份的轉讓

子基金的代幣化股份可透過任何慣常形式的轉讓指示或董事批准的任何其他形式轉讓。

最終投資者可透過各自的合資格分銷商提交轉讓申請，以代幣形式轉讓其代幣化股份（例如透過合資格分銷商的網上平台、應用程式介面或視乎情況而定的其他方式）。相關代幣由合資格分銷商以代名人身份代表最終投資者持有，並存放於相關數碼錢包內。

如要在某一交易日辦理轉讓，行政管理人必須於相關交易截止時間或之前（透過合資格分銷商）收到轉讓申請。目前，華夏港元數字貨幣基金及華夏美元數字貨幣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均為相關交易日上午11時正（香港時間）。投資者應向其合資格分銷商確認相關截止時間。於該時間後收到的轉讓申請，將視作於下一個交易日收到，並據此辦理。

如最終投資者希望將由一名合資格分銷商持有的代幣化股份（以代幣形式持有）轉移至另一名合資格分銷商持有（例如連接經紀或代幣交易平台），則必須在兩名合資格分銷商均開立帳戶。具體而言，(i) 如將代幣化股份（以代幣形式持有）直接轉移至代幣交易平台，以便直接在該代幣交易平台進行二級市場交易，最終投資者必須在該代幣交易平台開立帳戶；及 (ii) 如將代幣化股份（以代幣形式持有）轉移至連接經紀，以便透過該連接經紀在代幣交易平台進行二級市場交易，最終投資者必須在該連接經紀開立帳戶。投資者應向相關合資格分銷商確認轉讓程序的詳情。

由代幣託管人託管的合資格分銷商錢包之間的代幣化股份交易，將記錄於區塊鏈上，並於相關交易日後一個營業日內完成。同時，基金經理及行政管理人亦會更新直接股份持有人的鏈下登記冊。所有交易均須接受行政管理人每日就簿記交易與區塊鏈交易進行的對帳。

目前，合資格分銷商錢包之間轉讓代幣化股份不涉及任何費用。然而，合資格分銷商可能會收取其本身的費用，以支付代幣託管人所產生的轉讓成本。投資者應向其合資格分銷商查詢適用費用。

### **作出變更的原因**

建議作出上述變更，旨在為投資者提供額外的代幣化股份交易渠道，並讓投資者在管理其代幣化股份投資時享有更大靈活性。基金經理預期，便利代幣化股份進行二級市場交易亦有助擴大子基金的規模。此外，由於代幣化股份可於代幣交易平台進行二級市場交易，而交易時間可能超出香港金融市場的正常營業時間，因此投資者可享有更大的投資靈活性。

### **風險因素**

由於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可進行二級市場交易，投資者將承受以下與該等股份的市場交易有關的風險：

- **交易風險及價格偏離資產淨值的風險**

投資者應注意，與一級市場不同，在一級市場中，投資者透過合資格分銷商向基金經理認購或贖回代幣化股份，價格為單一估值點計算的資產淨值；在二級市場中，投資者則可在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與其他市場參與者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

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於代幣交易平台的當時買賣價格，將由市場供求情況決定，因此該等股份的買賣價格可能顯著高於（即溢價）或低於（即折讓）接近實時的指示性資產淨值。此外，在一級市場不進行認購及／或贖回的時段及／或日子（例如週末），價格偏離風險可能較高；在此期間，二級市場交易仍可能維持開放，而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當時買賣價格亦可能持續波動。

在極端市況下，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買賣價格可能跌至極低的名義水平。在此情況下，該等股份的買賣差價可能大幅擴闊，交易流動性可能惡化，而代幣做市商可能面臨實際困難，甚至無法履行其做市責任。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買賣價格可能跌至0.0001（以任何可供使用的貨幣單位計）的最低價格。倘出現此情況，該等股份的二級市場買賣價格可能無法充分反映每股資產淨值或每股指示性資產淨值的變動，並可能與資產淨值出現重大偏離。投資者在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時應審慎行事，並應於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考慮該等股份最新可得的資產淨值、指示性資產淨值、買賣價格、買賣差價及流動性。

投資者在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時，亦須支付若干費用（包括吃單／掛單費及經紀費）。因此，投資者在二級市場買入該等股份時，每股買入成本可能高於每股資產淨值；出售該等股份時，每股所得款項則可能低於每股資產淨值。

因此，視乎市場狀況，在二級市場買入或出售代幣化股份的投資者，其所處情況可能較一級市場的投資者有利或不利。例如，當市場價格相對指示性資產淨值呈折讓（溢價）時，投資者若在二級市場出售（買入）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便可能處於不利位置。

- **價格分散風險**

與在中央化交易所買賣的傳統證券（例如於聯交所上市的上市類別股份）不同，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可能在多個彼此不互通的環境中發售及買賣，例如不同的代幣

交易平台。由於各代幣交易平台均設有自己的訂單簿，而流動性亦分散於不同平台之間，同一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在不同代幣交易平台發售及買賣時，其買賣價格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 **流動性及交易執行風險**

概不保證代幣交易平台上會形成或持續存在活躍或具流動性的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交易市場。以此方式應用區塊鏈技術相對較新，亦未經充分驗證。因此，由於交易量偏低，可用作評估代幣價值的交易數據可能有限，代幣的流動性亦可能不足。因此，投資者應預期，二級市場初期的買賣差價將較股份流動性較高時為大。若流動性偏低，投資者可能無法及時出售其代幣，或被迫以遠低於其公平價值的價格出售。

儘管基金經理可能委聘代幣做市商，以便利在平台上進行二級市場交易，但概不保證有關安排能有效維持接近指示性資產淨值的價格及／或為二級市場提供流動性。

此外，代幣交易平台保留根據其營運規則暫停代幣交易的權利，例如在市場極度波動或進行技術維護期間。在此等交易暫停期間，投資者將無法在二級市場出售其代幣，惟在符合相關子基金交易程序的前提下，一級市場的贖回渠道可能仍然可用。

- **正常交易時間以外的流動性有限風險**

雖然代幣交易平台允許在香港金融市場正常營業時間以外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但並不保證流動性會持續存在或可即時取得。在此等時段，市場參與者（包括指定做市商）的數目可能大幅減少。因此，與香港正常交易時段相比，投資者可能面對較低的交易量、較闊的買賣差價及較大的價格波動。

在極端市況下，投資者可能難以或無法即時平倉，亦可能只能以大幅低於當時或最近一次記錄的市場價格出售其持倉。

- **代幣交易平台的交易限額風險**

代幣交易平台可能對其平台上的代幣交易設限<sup>2</sup>。當達到有關限額時，交易可能暫停或受到限制，導致投資者無法在代幣交易平台買入或賣出代幣。概不保證交易會在任何特定時間內恢復，而買賣價格與每股資產淨值之間的偏離風險亦可能增加，從而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

---

<sup>2</sup> 例如，如二級市場的潛在成交價超出待處理指令執行前五分鐘所確立的最後自動配對成交價上下 4% 的價格範圍，該指令將被拒絕。此外，交易亦須遵守代幣交易平台網站 [www.panthertrade.com](http://www.panthertrade.com)（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所載的數量限制、備有足夠資金的要求，以及對自我交易的限制。

- **平台特定風險及交易對手風險**

投資者選擇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即須承受代幣交易平台的營運及信貸風險。如代幣交易平台無力償債、未能履行其責任或停止營運，投資者收回以代幣交易平台名義持有的代幣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延誤，或須經法律程序處理。在代幣交易平台進行交易亦涉及營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系統故障及服務中斷，以及欺詐、安全漏洞和網絡安全風險，尤其是在網絡罪犯引發網絡安全事故的情況下。此外，投資者必須在代幣交易平台維持有效且已完成驗證的帳戶，方可參與二級市場交易。如投資者遺失登入憑證，或其代幣交易平台帳戶因反洗錢合規審查等原因而遭暫停，便無法透過此渠道存取或交易其持有的代幣。

- **獲證監會發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規管風險**

如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證監會牌照遭撤銷、終止或以其他方式失效，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投資者可能無法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概不保證該等投資者能夠轉往另一個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進行交易；如無法轉往其他平台，投資者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市場操縱風險**

雖然任何證券交易均存在市場操縱風險，但由於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任何轉讓方式均不具備傳統證券交易所或聯交所同等的市場廣度及流動性，因此該等股份在二級市場的市場操縱風險可能較高。代幣交易平台已採取政策及程序，以減低潛在市場操縱行為。然而，概不保證代幣交易平台所採取的措施足以防止所有市場操縱行為。例如，概不保證代幣持有人無法透過在代幣交易平台開立多個帳戶，並在該等帳戶之間進行交易，以操縱價格。如基金經理認為存在此類串通行為，便可能決定將代幣從代幣交易平台「除牌」，進一步限制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流動性。

- **交收、所有權及不可逆轉性**

投資者應明白，儘管子基金的股東名冊記錄股份的法定所有權，但存放於代幣交易平台以供交易的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可能存放於以代幣交易平台名義開立並由代幣託管人控制的綜合錢包內。投資者在代幣交易平台持有或買賣代幣時，可能持有的是針對代幣交易平台的實益權益或權利，而非在子基金層面登記為直接擁有人。

- **產品性質及監管環境**

香港對代幣化證券的監管框架仍在發展中。未來法律或法規的變動可能對代幣的流動性、代幣交易平台的營運，或子基金繼續提供二級市場交易設施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投資者應注意，將區塊鏈技術應用於便利二級市場交易仍屬新興做法，代幣交易平台可能存在尚未發現的缺陷，從而導致系統故障及交易暫停，令二級市場交易在一段時間內無法進行。代幣的二級市場交易亦會承受適用於代幣化股份的風險，其中部分風險可能導致投資者的私密金鑰遺失或被盜、以太坊區塊鏈遭黑客攻擊，或代幣遺失，從而令投資者蒙受不可逆轉的損失。

- **依賴代幣做市商的風險**

儘管基金經理須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使至少有一名代幣做市商為各子基金維持市場，但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相關做市批准或代幣交易平台的登記遭撤銷，或發生其他基金經理無法控制的變動，均可能導致子基金突然失去代幣做市商。投資者應注意，如子基金沒有代幣做市商，其代幣化類別股份（一級及二級市場）的市場流動性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使各子基金至少有一名代幣做市商在根據相關做市協議終止做市安排前不少於三個月發出通知，以減低此風險。子基金可能只有一名代幣做市商，亦可能出現基金經理未能在代幣做市商的終止通知期內委聘替代莊家的情況。此外，概不保證任何做市活動均能有效發揮作用。

- **依賴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計算及 / 或公佈接近實時指示性資產淨值（iNAV）**

各子基金以相關基礎貨幣及各交易貨幣計價之代幣化股份類別（一級及二級）的 iNAV 之計算及 / 或公佈，可能會因任何影響 iNAV 準確性的事件而受到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所公佈的 iNAV 可能未能反映相關子基金資產的價值），及 / 或阻礙管理人為促成有關計算及 / 或公佈而委任的相關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之運作。例如，iNAV 每日均會暫停更新5分鐘，星期一至星期六約為23:45至23:50，星期日則為23:30至23:35；此外，任何星期六如不時進行臨時系統升級，亦會有最多1小時的暫停更新，期間投資者將無法參考相關代幣化股份類別（一級及二級）的最新 iNAV。

### **對子基金的影響**

除本公告所述者外，子基金的特點將維持不變。為免生疑問，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將維持不變。預期本公告所述的變更不會影響子基金的運作或管理方式，亦不會對子基金的現有投資者造成任何影響。本公告所述的變更不會對子基金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造成重大損害。

請注意，二級市場買賣代幣化類別股份屬新增功能，因此代幣化類別股份在一級市場的交易不會受到影響，並將繼續按照章程所載程序進行。代幣化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可自行選擇是否參與有關二級市場交易。

代幣交易平台可能就代幣化股份的二級市場交易收取費用及 / 或佣金，收費率載於子基金相關附錄。二級市場交易亦可能須支付相關連接經紀收取的經紀費。投資者如欲了解詳情，應聯絡其分銷商 / 經紀。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子基金的費用水平 / 管理成本均維持不變。

就本公告所載更新而產生的成本及 / 或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及行政費用）將由基金經理承擔。

\*\*\*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中的大寫術語與公司及子基金2026年9月14日的章程中所界定的涵義相同。

自生效日期起，經更新的本公司及子基金章程，以及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將於 [www.chinaamc.com.hk](http://www.chinaamc.com.hk) 刊載（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本公司註冊成立文書的副本可於正常辦公時間內，隨時在基金經理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國銀行大廈37樓的辦事處免費查閱。

如投資者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可前往基金經理辦事處，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查詢熱線 (852) 3406 8686 聯絡基金經理。

此致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基金之基金經理

2026 年 10 月 23 日